

人鬼狐妖爱情故事多元表达

——蒲松龄“情教”理念的文学呈现与体系建构

王玉华 李燕 王玉翠

青岛恒星科技学院 山东 青岛 266100

【摘要】：蒲松龄在《聊斋志异》中构建的“情教”体系，不仅是对晚明“主情”思潮的文学回应，更是对清代正统理学“存理灭欲”的一次审美反叛。本文突破以往单一的人物形象分析，引入“情感共同体”理论与性别研究视角，将人鬼、人狐、人妖及复合形态的婚恋故事视为一个有机整体。研究发现：蒲松龄通过“生死之维—异类之维—物化之维—复合之维”的四重叙事进阶，完成了对儒家伦理秩序的去中心化重构。文章指出，聊斋世界的“至情”并非单纯的感性宣泄，而是一种具有本体论意义的“情感乌托邦”，它不仅彰显了女性主体意识的觉醒，也为封建末世提供了另一种可能的伦理救赎方案。

【关键词】：聊斋志异；情教理念；至情观；情感乌托邦；女性意识

DOI:10.12417/2982-3846.26.02.039

1 引言与研究综述：在“情理之辩”中寻找位置

《聊斋志异》自问世以来，其“写鬼写妖高人一等，刺贪刺虐入骨三分”的艺术成就已被公认。然而，关于蒲松龄“情教”思想的系统性研究仍有待深化。现有研究多聚焦于两个维度：一是形象论，如马瑞芳（2014）对聊斋女性独立意识的剖析，袁世硕（1988）对蒲松龄思想渊源的考证；二是文化论，如探讨儒释道思想对蒲松龄世界观的影响（刘敬圻，1997；冯华，2004）。

尽管李贽的“童心说”与汤显祖的“至情论”常被提及，但多数研究仍停留于单篇作品的解读或道德教化的阐述，未能将“情”视为一个统摄性的哲学与伦理范畴，也缺乏对各类超自然爱情进行体系化的逻辑建构。特别是在面对《莲香》这类涉及人、鬼、狐复合关系的文本时，传统的社会学批评往往显得捉襟见肘。

本文不再将人鬼狐妖之恋视为孤立的志怪故事，而是将其置于明末清初“情理之辩”的思想史背景下，探讨蒲松龄如何通过超自然叙事，构建出一个超越生死、物种与世俗偏见的“情感乌托邦”，并试图厘清其内在的“四维进阶”逻辑。

2 生死之维：人鬼之恋与知己伦理的重构

《聊斋志异》中的人鬼之恋，是蒲松龄“情教”思想最极致的文学载体。在中国传统观念里，人鬼殊途、阴阳相隔是不可逾越的宿命鸿沟；然而蒲松龄却偏偏在生死两界之间，开辟出一条“以情破生死”的精神通道。

2.1 知己至情：《连城》与“士为知己者死”

《连城》是人鬼之恋中最具精神高度的一篇。故事开篇，连城身患重病，父亲史孝廉张榜求医，许诺“能疗者，酬千金，许配为妻”。乔生虽贫，却自割胸前肉入药。这一举动超越了世俗的“求娶”，而是“士为知己者死”的古典风骨。乔生坦言：“士为知己者死，不以色也。”在他眼中，连城并非美貌

女子，而是懂他、惜他、知他、怜他的灵魂知己。

蒲松龄在文末借田横五百士的典故，将乔生与连城的爱情从儿女私情提升至知己相托、生死不负的高度。这不仅仅是赞美爱情，更是在重构价值的排序：世俗的门第、财富（史孝廉的毁约）都是虚假的，唯有“士为知己者死”的精神契约才是真实的。这种将私人情感拔高至家国大义层面的笔法，正是“情教”最激进之处——情，足以对抗并重塑那个冰冷的社会秩序。

2.2 救赎之情：《聂小倩》的正邪共生与道德实验

《聂小倩》构建了一个极具张力的道德实验场。聂小倩本是十八岁早夭的女鬼，被千年恶鬼姥姥控制，沦为以色相诱惑男子、吸人精血的工具。她的命运，是封建时代弱女子无法掌控自我、被强权奴役的缩影。

直到她遇到“廉隅自重”的宁采臣。宁采臣面对美色诱惑，不为所动，坚守君子气节。这份光明磊落、正气凛然的品格，深深震撼了长期身处黑暗的聂小倩。她第一次见到人性的光辉，内心沉睡的良知被彻底唤醒。此后，聂小倩随宁采臣返乡，侍奉宁母、操持家务，完全褪去女鬼的阴冷，化为温婉贤淑的人间女子。蒲松龄在此揭示了一个深刻的“情教”逻辑：真正的爱情不是欲望的合流，而是道德的相互成全与救赎。聂小倩的重生，诠释了“情”净化灵魂、洗涤罪恶、点亮生命的伟大力量。

2.3 渐进之情：《小谢》的患难与共

《小谢》中的人鬼之恋，则展现了从师友到知己、循序渐进的情感模式。书生陶生借居荒宅，与女鬼秋容、小谢师友相处、嬉笑打闹。在封建礼教森严的时代，这种平等相处、真诚相待的模式，恰恰是对压抑人性的无声反抗。后来，荒宅出现恶鬼，三人携手并肩、患难与共，友谊逐渐升华为爱情。这种“始于相知，成于相守，久于相惜”的模式，正是蒲松龄“情教”思想的重要内涵。

3 异类之维：人狐之恋与女性主体性的觉醒

人狐之恋是《聊斋志异》中数量最多、最富浪漫色彩的爱情类型。蒲松龄借狐女这一“异类”身份，打破了世俗偏见，彰显了女性独立意识。

3.1 自然之殇：《婴宁》的笑声政治学

《婴宁》是人狐之恋中最经典的名篇。狐女婴宁自幼生长在深山幽谷，天真烂漫、爱笑成痴。在封建礼教森严、女子必须“笑不露齿”的时代，婴宁的“善笑”，绝非简单的性格描写，而是一种政治性的抵抗。她的笑，是自然天性的流露，是对封建闺德最刺耳的嘲弄。

然而，当婴宁随王子服回到人间、嫁入王家后，悲剧悄然降临。她天真烂漫的天性，在封建礼教的规训下，格格不入，甚至因笑招致灾祸。经历此事后，婴宁终于明白：人间无自由、礼教不宽容。她含泪发誓：“矢不复笑！”从爱笑的精灵到沉默的妇人，婴宁的转变，是一个鲜活的灵魂为了生存，不得不亲手扼杀自己的天性。蒲松龄借婴宁的笑与殇，揭示了封建礼教是戕害美好人性、毁灭纯真生命的无形枷锁。

3.2 矛盾之情：《青凤》的情礼博弈

如果说婴宁是自然天性的化身，《青凤》中的狐女青凤则是传统淑女的典范。她出身狐族世家，自幼接受严格的儒家道德教养，内心充满情与礼、爱与规的深刻矛盾。

青凤与狂放不羁的书生耿去病相遇，两人一见倾心。耿去病大胆热烈，青凤则含蓄内敛、克制隐忍。她深爱耿去病，却不敢大胆表露，只能在礼教与真情之间痛苦徘徊。最终，在耿去病不计前嫌、救青凤叔父于危难之后，叔父深受感动，终于放下偏见。《青凤》的动人之处，在于它真实写出了封建时代女性内心的矛盾与挣扎，深刻反映了传统道德观念与个人情感自由之间的尖锐对立。

3.3 反抗之情：《鸦头》的勇与贞

《鸦头》中的狐女鸦头是人狐之恋中勇敢反抗、坚贞不屈的女性典范。她出身狐族青楼，母亲强迫她以色相取悦男人，把她当作牟利工具。鸦头不甘被操控，毅然与书生王文私奔。私奔后，鸦头被母亲抓回，遭受百般折磨，但她坚贞不屈、宁死不从，展现了惊人的勇气与忠贞的品格。鸦头的形象，是封建时代女性觉醒的象征，彰显了蒲松龄对女性独立意识、反抗精神的高度肯定。

4 物化之维：人妖之恋与自然灵性的共生

人妖之恋是《聊斋志异》中最富诗意、最具灵性的爱情类型。这里的“妖”多为花妖树精，象征自然之美与灵性之光。

4.1 生死之情：《香玉》的痴与诚

《香玉》是人妖之恋中最唯美的篇章。香玉是牡丹花妖，与书生黄生相知相惜。然而，香玉所化的白牡丹被恶人强行移

走，香玉魂魄离散、痛苦死去。黄生悲痛欲绝，连续写下五十首情诗，深情哀悼。这份至死不渝、痴心不改的深情，终于感动花神，让香玉死而复生。

更动人的是，另一位花妖绛雪，也被黄生与香玉的深情打动，与两人结为知己。三人之间的关系，超越了世俗情爱、占有嫉妒与性别界限，达到了精神共鸣、灵魂契合、和谐共生的至高境界。这正是蒲松龄心中理想的情感关系——纯粹、真诚、无私、包容。

4.2 自尊之情：《葛巾》的傲与独立

《葛巾》中的牡丹花妖葛巾，呈现出一种“盛唐气象”般的丰盈与傲慢。她大胆主动，打破传统女性的含蓄羞涩，主动追求书生常大用。这段爱情由葛巾主动开启，体现了女性主动追求幸福、独立掌控命运的自主意识。

然而，当常大用婚后对葛巾的身份产生怀疑时，葛巾自尊自爱、傲骨凛然。她无法容忍爱人的猜忌与不信任，毅然决然、洒脱离去。葛巾的离去是自尊的捍卫、独立的宣言。她爱得热烈，也爱得有尊严、有底线、有风骨。这份“爱则深情，疑则决绝”的品格，正是蒲松龄高度肯定的女性理想人格。

5 复合之维：多元交织与“情”的包容性伦理

除了单一形态的超自然爱情，《聊斋志异》中还有大量人、鬼、狐、妖多元交织的故事。这类故事打破单一异类界限，展现情的复杂性、包容性与永恒性。

5.1 包容之情：《莲香》的共存与成全

《莲香》是复合形态超自然爱情的典范。书生桑生同时与狐女莲香、女鬼李氏相恋。起初，两人因爱生妒、相互猜忌。然而，随着相处日久，两人最终放下嫉妒、理解彼此、相互成全。她们明白：爱不是占有、不是嫉妒、不是排他，而是理解、包容、成全、守护。

最终，莲香与李氏都为情而死，又先后借尸还魂，与桑生结为美满姻缘。《莲香》深刻展现了情的包容性：真情超越身份、超越物种、超越隔阂；女性之间并非只有嫉妒争斗，更能因爱而理解、因情而成全。这正是蒲松龄“情教”思想的至高境界——情通万物、爱无界限、和谐永恒。

5.2 执着之情：《阿宝》的痴与超越

《阿宝》通过魂附鹦鹉的奇幻情节，展现了情的极致执着。书生孙子楚对富家千金阿宝一见钟情，相思成疾，魂魄离体，魂附鹦鹉飞到阿宝身边。阿宝被这份极致执着、超越形体的深情深深打动，发誓若孙子楚能死而复生，便以身相许。最终，孙子楚的痴情感动天地，魂魄归体，与阿宝终成眷属。《阿宝》深刻诠释了情的极致力量：至情不灭、痴心永恒、真爱无敌、超越一切。

6 余论：从“情教”到“人学”的现代启示

综上所述，蒲松龄通过人鬼、人狐、人妖及复合形态的四重叙事进阶，构建了一个完整的“情教”体系。这不仅是对封建礼教“存理灭欲”的反叛，更是对人性美好、自由与尊严的深情礼赞。

在这个“情感乌托邦”中，情超越了生死、物种与世俗偏

见，成为衡量人性的唯一尺度。蒲松龄的“情教”理念，本质上是以情抗理、以情破俗、以情尊人。这些故事穿越百年时光，依然能打动人心、引发共鸣，不仅因为它是中国古典文学中至情美学的巅峰之作，更因为它触及了人类永恒的主题——对自由爱情的渴望、对独立人格的追求以及对和谐共生的向往。在当今人工智能伦理与生态伦理日益受到关注的背景下，蒲松龄的“情教”思想依然闪耀着跨越时空的智慧光芒。

参考文献：

- [1] 蒲松龄.聊斋志异[M].张友鹤,校注.北京:中华书局,1962.
- [2] 马瑞芳.幻由人生:蒲松龄传[M].北京:作家出版社,2014.
- [3] 袁世硕.蒲松龄事迹著述新考[M].济南:齐鲁书社,1988.
- [4] 袁行霈.中国文学史:第四卷[M].北京:高等教育出版社,2005.
- [5] 汤显祖.牡丹亭记题词[M]//汤显祖诗文集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2.
- [6] 刘敬圻.《聊斋志异》宗教现象读解[J].文学评论,1997(5):54-65.
- [7] 马瑞芳.《聊斋志异》的男权话语和情爱乌托邦[J].文史哲,2000(4):73-79.
- [8] 冯华.论道教对《聊斋志异》艺术创作的影响[J].蒲松龄研究,2004(2):41-50.
- [9] 黄德烈.《聊斋志异》的女性意识[J].牡丹江师范学院学报(社会科学版),1995(1):45-47.
- [10] 尹玲玲.《聊斋志异》中女性的自我意识——以小翠、婴宁、凤仙为例[J].蒲松龄研究,2021(2):5-15.
- [11] 刘富伟.《聊斋志异》中的阎罗世界[J].蒲松龄研究,2001(1):76-78.
- [12] 盛志梅.《聊斋志异》的鬼小说文化解读[J].蒲松龄研究,1998(3):43-54.
- [13] 汪玢玲.《聊斋志异》与鬼文化[J].蒲松龄研究,2000(3):169-176.
- [14] 陈文新.蒲松龄的自我确认与人生感慨——论《聊斋志异》的“狂生”形象[J].明清小说研究,1995(4):79-87.
- [15] 李忠惠.浅谈《聊斋志异》表现的进步爱情观[J].天津成人高等学校联合学报,2004(4):87-89.
- [16] 刘慧英.走出男权传统的樊篱:文学中男权意识的批判[M].北京:三联书店,1995.
- [17] 王明道.儒家文化和市民文化的冲突与融合——解读《聊斋志异·黄英》[J].宝鸡文理学院学报(社会科学版),2004,24(4):75-77.
- [20] 高居红.从《黄英》管窥蒲松龄思想的超前性[J].西安财经学院学报,2003,16(4):91-93.